

上海金睦建设工程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MA1K25N088，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特此公告。

2024软科中国最好法学学科排名发布

长三角地区28所高校榜上有名

□ 记者 朱非

10月15日，高等教育评价专业机构软科正式发布“2024软科中国最好法学学科排名”。今年法学学科排名共有106所高校上榜，长三角地区共28所高校榜上有名，其中8所高校跻身前20名。

长三角8所高校位列前20名

2024年中国最好法学学科排名中，长三角地区共28所高校上榜，占比超四分之一。其中，上海8所、江苏10所、浙江9所、安徽1所，

共有8所高校跻身前20名。此次软科公布的排名分为七档，分别为前3%、前7%、前12%、前20%、前30%、前40%、前50%。在前3%的高校中，6所大学榜上有名，且均为“五院四系”的传统法学院校，华东政法大学排名第六，与去年相较后退一名。

前7%共有8所高校，上海交通大学、浙江大学均位列其中。与去年相比，浙江大学排名后退一位至第11名；上海交通大学则与去年保持一致，位列第8。

在前12%的高校中，共有11所大学入围，复旦大学和上海政法学院排名均有所上

升，尤其是复旦大学进步较为显著，从第22名跃居第15名，进步7名；上海政法学院前进一位至第18名。南京师范大学、东南大学、南京大学排名则稍有下滑，分别为第17名、第19名和第20名。

前20%共有17所高校，华东师范大学排名近两年变化尤其显著，在2022年排名第49的基础上，去年进步8名至第41名，今年又前进11名至第30名。苏州大学则从去年的第43名至第38名，前进5名。上海财经大学排名下滑4名，位列第34名。

此外，上海大学近两年排名均进步十余名，在本市高校

中变化最为突出，从2022年的第93名，进步10名至去年的第83名，今年跃居至第68名，较去年进步15名。同济大学稍有进步，前进2名至第67名。略有遗憾的是，去年上榜的上海师范大学和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今年都未出现在榜单中。

值得一提的是，去年未入榜的杭州师范大学今年榜上有名，位列第81名。

中国政法大学蝉联第一

在2024中国最好法学学科排名中，中国政法大学蝉联

第一，武汉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和西南政法大学紧随其后，排名较去年相比均保持不变。值得注意的是，北京大学今年反超华东政法大学，排名第5。

与去年相比，排名前10位的法学院校中，吉林大学进步一位跻身第十位，反超浙江大学，浙江大学掉出前十，位列第11。

据介绍，“2024软科中国最好法学学科排名”的排名对象为在法学一级学科设有学术型研究生学位授权点的所有高校，榜单仅列明了排名前50%的高校。今年的排名首次采用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颁布的《研究生教育专业目录（2022年）》中的一级学科口径。

“ESG法治三十人论坛(2024)”综述 探讨“ESG下的公司治理”

□ 记者 朱非

10月13日，上海政法学院“ESG法治三十人论坛(2024)”在上海政法学院中国一上合基地举办。论坛聚焦“ESG下的公司治理”。ESG是Environment, Social and Governance的缩写，即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是一种综合性的评估框架，用于衡量和评估企业和投资项目在可持续发展

和负责任经营方面的绩效。上海政法学院副院长、上海司法研究所所长郑少华教授致辞时表示，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过程中，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法治发挥着关键性作用。面对ESG发展带来的新要求，上海政法学院正在搭建学术研究的交流平台，开展系列学术活动并有组织地推进ESG法治研究，以期通过多种方式搭建ESG学术交流的长效机制。

需防止公司社会责任泛化、机械化

武汉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院长冯果教授以“塑造可持续发展的公司治理——ESG背景下公司治理的现代化”为题作主旨发言。他认为，要将ESG嵌入公司治理，需防止公司社会责任的泛化和机械化，要理解公司法和公司治理的现代化，并应以激发企业内在动力为出发点，遵循一系列基本原则。在可持续公司治理的实现路径上，对内部治理、外部监管与激励、公司社会责任及管理信息义务的司法适

用规则等多方面应予以规范。

华东政法大学副校长罗培新教授的发言主题是“世行营商环境评估价值体系与方法论的启示”。他认为世行评估的三大维度为环境可持续、数字技术的运用与性别平等，这些与ESG密切相关。世行评估BR体系正从单个企业办事便利度的微观视角拓展到对社会整体影响的宏观视角，需要我们高度重视。除此外，世行的价值体系、目标等对我们有若干启示，包括有形与无形、有为与无为以及求同与存异。法学研究本身应增强回应性。

完善立法加强控制股东的法律规制

吉林大学法学院傅穹教授的演讲题目是“ESG视角下的董事义务”。他认为，ESG趋向是公司利益的当然之理，并对公司利益的ESG内涵进行了阐释。董事ESG义务包含两种核心类型：董事ESG监督义务和董事ESG信息披露义务。对于董事ESG义务的机构革新，应设置ESG专门委员会并推动利益相关者进入董事会。对于董事ESG义务的违反责任，应强化责任机制并构建责任机制豁免。

华东政法大学杨忠孝教授的发言主题是“公司ESG责任自觉的促进”。从责任自觉角度入手，他提出公司ESG责任定位、社会期待与行为塑造和责任自觉促进的若干维度，并认为从变化的概念和内涵可知，ESG责任具有演进性，应合理定位、软法为主，

并分层确定、自觉为主。

南京大学法学院王建文教授以“ESG背景下控制股东法律规制的新要求”为主题作主旨发言。他认为，规范公司治理重点应回到控制股东的法律规制中，这与加强董事义务本身并行不悖。当前立法将控制股东参照适用董事责任的规定尚不能有效规制控制股东，需要进行修正。ESG浪潮必然深刻影响中国公司经营管理，对控制股东的责任也提出新要求，未来应进一步完善。

软法先行规范细化ESG信息披露标准

厦门大学法学院王兰教授的发言主题为“新公司法框架下ESG信息披露的软法治理路径”。她认为，立法上，要软硬法配搭、软法先行并规范细化ESG信息披露标准；执法上，要将公司软硬法交互协同下的执法金字塔模型，内化为公私权刚柔并济/威慑力强弱配搭的多层执法机制；司法上，要扩大对ESG信息披露软法规范的司法间接适用。

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吴文芳教授的演讲题目是“论ESG标准中员工保护信息的披露范围”。她认为，员工保护信息强制披露的正当性应从既有法律体系中寻求更为具体的理由，强制披露义务也应在被定位为企业劳动者保护义务的衍生义务与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同性质的企业因其负担的义务不同，相应的ESG员工保护信息的强制披露范围亦应不同。

浦江民事诉讼论坛在沪举办

聚焦民事执行体制改革

□ 记者 徐慧

9月28日，由中国民事诉讼法研究会主办，同济大学法学院、上海司法智库学会、上海市全面依法治市研究会公正司法研究基地承办的第十二届浦江民事诉讼论坛在沪举行。与会学者及司法实务部门专家围绕“深化审判权和执行权分离改革”主题展开讨论。

上海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上海市全面依法治市研究会会长陆卫东出席

开幕式并致辞。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研究会常务副会长潘剑锋，同济大学法学院院长、上海司法智库学会会长、上海市全面依法治市研究会副会长蒋惠岭在开场阶段作主旨报告。

此次浦江民事诉讼论坛聚焦“深化审判权和执行权分离改革”问题的探讨，力图在民事诉讼法学和强制执行法学的基础理论中寻找问题解决之道，以期能够为民事执行体制改革和“民事强制执行法”的制定贡献学术智识。

华东政法大学妇女研究中心揭牌

推动妇女权益保护理论与实践探索

日前，华东政法大学妇女研究中心揭牌仪式暨新时代维护女性劳动保障权益的理论反思与制度创新学术沙龙在华东政法大学长宁校区召开。

华东政法大学党委副书记、副校长虞潇浩在致辞中表示，希望借助中心推动妇女保障事业的发展，整合学科资源，贡献更多智慧和力量。

新时代维护女性劳动保障权益的学术沙龙主旨报告环节由华东政法大学妇女研究中心主任李凌云副教授主讲，她主要围绕“调整和完善《上海市女职工劳动保护办法》”的研究成果进行了深入汇报，详细分析了现行《办法》的实施现状与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了在立法新定位下的制度创新建议，为女职工提供更全面的保

护。华东政法大学工会主席唐波教授在总结中表示，此次活动为推动妇女权益保护的理论与实践探索提供了有力支撑，期待今后能够对相关理论研究成果进一步探讨和丰富，从而为女性权益保障事业的推动发展作出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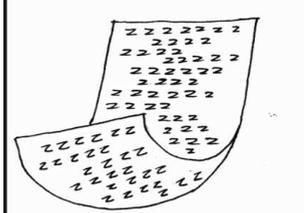
此次活动由上海市妇女联合会指导，上海市妇女儿童发展研究中心与华东政法大学妇女工作委员会主办，上海市妇女学学会和上海市婚姻家庭研究会协办。

(朱非 整理)



环保公益广告

重复使用，多次利用



双面使用纸张 = 减少1/2的废纸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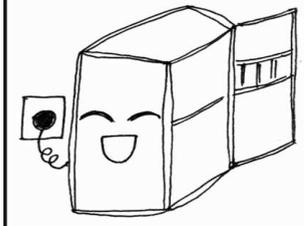
优先购买绿色食品



健康安全 无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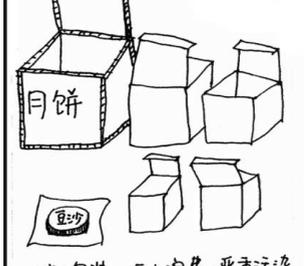


6000~8000双一次性筷子 ≈ 一株20岁的大树



使用无氟冰箱 不会造成臭氧损耗

不买包装豪华又繁复的食物或用品



过份包装 = 巨大浪费+严重污染

废电池放入专门回收箱，以免污染环境



分类回收 循环再生